

**开源证券**  
**关于上海广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提出复核申请的风险提示性**  
**公告**

开源证券作为上海广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其他	公司对终止挂牌决定未提出复核申请	否
2	信息披露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否

**(二) 风险事项情况**

开源证券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终止上海广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发[2025]214 号)，因公司未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决定终止公司股票挂牌。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复核实施细则》第十四条的规定，若公司对终止挂牌决定存在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终止挂牌决定或者全国股转公司公告发布之日(以在先者为准)起 5 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截至复核期限届满日，公司未向全国股转公司提出复核申请。

根据《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五条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作出终止挂牌决定后，挂牌公司未提出复核申请的，公司股票自申请复核期限届满后的第六个交易日复牌，并于第十六个交易日终止挂牌。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复核申

请，且不存在影响股票恢复交易的情形，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12 月 8 日起复牌，并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终止挂牌。恢复交易期间，全国股转公司对公司股票进行特殊标识，证券简称变更为“摘牌广奕”。

截至本风险提示性公告披露日，公司存在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风险，主办券商未收到公司提交复核申请的相关文件。

##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可能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公司未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根据《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决定终止公司股票挂牌。

若广奕电子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复核申请且不存在影响股票恢复交易的情形，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12 月 8 日起复牌，并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终止挂牌。恢复交易期间，全国股转公司对公司股票进行特殊标识，证券简称变更为“摘牌广奕”。

## 三、主办券商提示

开源证券作为公司的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并多次提醒公司应在规定时间内披露年度报告。

主办券商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如下：

开源证券联系人：顾悦

联系方式：guyue1@kysec.cn

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开源证券

2025 年 11 月 28 日